（上接B013版）

9.2.2 利润表

编制单位：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1-12月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合并	本期金额 母公司	上期金额 合并	上期金额 母公司
一、营业总收入	6,954,775,406.99	2,409,712.82	4,571,634,571.79	4,686,990.00
其中：营业收入	6,954,775,406.99	2,409,712.82	4,571,634,571.79	4,686,990.0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6,555,742,859.44	275,811,954.48	4,369,876,845.75	199,518,287.44
其中：营业成本	5,871,451,783.12	457,777.74	3,900,658,714.0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63,518,162.33	108,306.00	66,212,304.02	257,731.74
销售费用	77,323,168.69		46,729,378.18	
管理费用	295,269,124.67	79,523,819.41	181,894,700.93	40,845,667.55
财务费用	242,594,007.80	191,936,837.01	162,854,570.21	158,545,207.05
资产减值损失	5,586,612.83	3,785,214.32	11,527,178.34	-130,318.9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60,821,981.10	504,416,083.31	449,397,227.66	318,376,237.1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74,475,740.66	74,320,459.26	113,052,118.08	114,316,516.44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60,856,528.65	231,013,841.65	651,154,953.70	123,544,939.69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9,125,582.05	2,500.00	28,158,448.21	7,649,977.65
	4,620,360.63	1,200,000.00	29,844,555.63	26,681,040.33
	35,745.39		46,636.70	7,882.1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65,361,750.07	229,816,341.65	649,468,846.28	104,513,877.01
减：所得税费用	162,018,666.97	-14,334,115.87	123,166,714.61	-26,636,454.8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03,343,083.10	244,150,457.52	526,302,131.67	131,150,331.8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86,430,328.25	244,150,457.52	296,846,286.71	131,150,331.81
少数股东损益
	316,912,754.85		229,455,844.96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 | 0.1941 | 0.1655 | 0.2012 | 0.0889 |
（二）稀释每股收益
| | 0.1941 | 0.1655 | 0.2012 | 0.0889 |
七、其他综合收益
| | 1,957,919.39 | 3,209,426.06 | -7,003,339.16 | 4,347,035.91 |
八、综合收益总额
| | 605,301,002.49 | 247,359,883.58 | 519,298,792.51 | 135,497,367.72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 | 288,388,247.64 | 247,359,883.58 | 295,404,631.34 | 135,497,367.72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316,912,754.85 | - | 223,894,161.17 | - |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元。

9.2.3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1-12月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合并	本期金额 母公司	上期金额 合并	上期金额 母公司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003,764,246.25	2,484,600.00	5,120,651,210.51	4,686,990.0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770,760.60		4,044,960.45	0.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96,227,338.37	113,509,859.83	61,774,122.92	7,677,069.1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303,762,345.22	115,994,459.83	5,186,470,293.88	12,364,059.1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585,489,893.78	246,088.67	4,964,674,588.2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20,700,907.08	22,183,677.98	142,254,000.95	18,351,717.62
支付的各项税费	249,399,556.80	6,140,030.66	143,290,709.01	886,252.9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94,399,711.40	528,323,222.31	307,825,714.48	216,871,169.1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749,990,069.06	556,893,019.62	5,558,045,012.72	236,109,139.7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6,227,723.84	-440,898,559.79	-371,574,718.84	-223,745,080.6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10,821,301.89	1,752,484,354.99	1,781,835,066.68	1,190,612,917.34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88,564,266.76	380,935,111.23	157,315,423.47	212,516,519.18
	44,392.56		195,892,400.00	195,868,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34,035,237.31	313,330,002.74	221,729,205.02	24,649,600.00
			85,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33,465,198.52	2,446,749,468.96	2,441,772,095.17	1,623,647,036.5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69,849,870.95	49,930.00	234,550,673.07	3,225,932.30
投资支付的现金	378,943,327.72	1,792,408,074.99	1,565,536,355.18	1,535,637,497.34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0.00	0.00
	807,433,165.25	600,000,000.00	206,275,959.02	306,768,4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187,884.8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56,226,363.92	2,392,458,004.99	2,014,550,872.12	1,845,631,829.6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2,761,165.40	54,291,463.97	427,221,223.05	-221,984,793.1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0,000,000.00		89,16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40,000,000.00		89,16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834,180,000.00	3,406,830,000.00	4,066,780,000.00	2,316,28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874,180,000.00	3,406,830,000.00	4,155,940,000.00	2,316,28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270,363,637.00	2,768,000,000.00	3,114,656,364.00	1,523,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46,661,475.25	305,168,414.97	523,040,070.45	287,965,722.4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158,584,680.05		57,458,622.2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17,025,112.25	3,073,168,414.97	3,637,696,434.45	1,810,965,722.4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57,154,887.75	333,661,585.03	518,243,565.55	505,314,277.5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73,468.66		-92,723.0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407,470.15	-52,945,510.79	573,797,346.69	59,584,403.7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47,607,332.55	222,229,719.28	973,809,985.86	162,645,315.5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35,199,862.40	169,284,208.49	1,547,607,332.55	222,229,719.28

9.2.4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附后）

9.2.5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附后）

9.3 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具体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2011年第1期《上市公司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监管问题解答》第三条问答的规定，公司将BT业务核算中原“根据政府或代理公司确认的项目工程价款计入持有至到期投资，同时冲减相应的长期应收款科目余额，差额计入主营业务收入。”调整为“每一结算期末，公司根据政府或代理公司确认的项目工程收益分别计入长期应收款和主营业务收入。项目移交时，按照实际收到的政府或代理公司支付的款项计入长期应收款科目贷方”。此项调整将调减持有至到期投资期初数67,575,989.44元，同时调增长期应收款期初数67,575,989.44元。

9.4 重大会计政策的内容、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9.5 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比，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具体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根据《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的规定，2010年度公司将全部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本年度无新增控股子公司，本期合并范围内子公司，上海天津泰达生态产品销售有限公司因工商注销导致本期合并范围的减少。

董事长：刘惠文

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1年3月10日

证券代码：000652　证券简称：泰达股份　公告编号：2011-11

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于2011年2月23日以传真和电子邮件方式通知各位董事，本次会议于2011年3月8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的董事有刘惠文先生、张军先生、吴树桐先生、许育才先生、邢吉海先生、罗永泰先生、徐恒琦先生和徐春利先生共计8名。董事马军先生因病请假，在提前知晓会议内容的前提下，书面委托董事张军先生代为行使表决权。本次会议应表决董事9人，实际行使表决权9人。公司全体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刘惠文先生主持，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1.公司2010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请详见于3月10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年度报告》及《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年度报告摘要》。

2.公司201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公司2010年度总经理业务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公司201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5.公司201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天津松德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审核，2010年度公司合并报表实现净利润为286,430,328.25元，本部报表实现净利润为244,150,457.52元。公司本部净利润减除应提取的盈余公积金24,415,045.75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123,342,883.55元，减除2009年内已经分配的利润118,045,908.16元，2010年度可供分配利润为225,032,387.16元。2010年度公司利润分配拟派发现金股利，按照2010年末总股本计算，每10股派发1元（含税），分配股利总额为147,557,385.20元，剩余77,475,001.96元转下次分配使用。此分配方案将提交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6.关于审批2011年度贷款额度并授权董事长在贷款额度内签署相关法律文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关于公司各项目的延续性，公司在新年度仍需向银行贷款。公司2010年末贷款余额为40.06亿元，其中短期贷款29.95亿元，长期贷款6.73亿元，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3.38亿元。

根据公司2011年度投资计划和经营计划，提请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2011年度贷款额度为45亿元人民币，其中包括：短期贷款、长期贷款和信托融资等。

同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在贷款授权额度范围内，全权委托董事长在2010年度股东大会通过本议案之日起至2011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之内，签署与银行等金融机构所签订的《贷款合同》、《保证合同》、《抵押合同》及《贷款展期协议书》等以及与信托投资公司所签订的法律文书，公司董事会将不再逐笔形成董事会决议，具体发生的贷款金额，公司将在2011年的定期报告中披露。

7.关于审批2011年度担保额度并授权董事长在担保额度内签署相关法律文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请详见于3月10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

8.2010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请详见于3月10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9.2010年企业社会责任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请详见于3月10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度企业社会责任报告》。

10.关于为控股子公司的参股公司扬州泰达环保提供不超过3亿元担保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请详见于3月10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为控股子公司的参股公司扬州泰达环保提供不超过3亿元担保的公告》。

11.关于审批2011年度向泰达集团支付担保费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因上述事项构成重大关联交易，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关联董事回避行使表决权。

请详见于3月10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审批2011年度向泰达集团支付担保费额度的关联交易公告》。

12.关于审批2011年度捐赠金额并授权经理办公会决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为履行公司的社会责任，用企业发展的成果回报社会，公司在2011年将继续积极参加各类社会慈善捐赠活动，提请董事会审议批准授权公司在2011年捐赠额度为500万元，并在授权额度内，授权公司经理办公会决定捐赠事项，报董事会备案。董事会将不再逐笔形成决议，公司将在定期报告中予以披露。

13.关于向联合投资公司天津达蓝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参与竞拍天津汉沽住宅用地地块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根据控股子公司泰达蓝盾房地产持续发展的需要，泰达蓝盾房地产拟参与竞拍津滨汉普（挂）2010-14号宗地，该地块挂牌起始价格为1.60亿元，提请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董事会审批权限即2亿元范围内，根据竞拍现场的即时情况，指导泰达蓝盾房地产适当调整报价并在中标后签署相关法律文书。

津滨汉普（挂）2010-14宗地位于汉沽东风路东侧、朝阳街北侧，其四至为：东至规划居住用地、南至朝阳街、西至汉沽消防支队用地、规划居住用地，北至绿地置业用地。该宗地出让土地总面积46,619平方米，土地用途为城镇住宅用地，建筑规模小于93,233.4平方米。

津滨汉普（挂）2010-14宗地是泰达蓝盾房地产于2008年5月通过“招牌招标”方式获取的滨海小区南项目之一部分。滨海小区南项目原拟全部建设经济适用房，规划建设面积25万平米，分三期进行建设。其中项目一期7.25万平方米，泰达蓝盾房地产于2009年3月开始动工，目前除配套公建外已全部竣工。2009年12月2日，汉沽区政府根据该区域棚改道的实际情况，同意将项目二期待建经济适用房改为建设商品房，项目三期用地改为预留用地，并将项目二期土地即津滨汉普（挂）2010-14宗地通过挂牌的方式出让。

14.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预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根据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提议，考虑到五洲松德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在为公司长期服务中已对公司的经营发展情况较为熟悉，且该所拥有专业的审计团队和雄厚的技术支持力量，审计团队严谨敬业，具备承担大型上市公司审计的能力，公司拟继续聘请该所为我公司服务，聘期一年，其费用区间为120万元人民币以内。

15.关于聘请蔡春燕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经总经理吴树桐先生提名，公司拟聘任赵春燕女士为本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时止。

附：赵春燕女士简历

赵春燕　女，37岁，群众

一、教育背景　大学本科，会计师

二、工作简历　历任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职员、副部长、部长等职。现任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

三、兼职情况　兼任南京新城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天津泰达蓝盾集团发展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天津泰达洁净材料有限公司董事。

四、赵春燕女士现就职于本公司，截至披露日，其本人持有本公司股票11000股。

五、赵春燕女士近三年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16.2010年度激励基金计提方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根据公司200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激励基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办法》”）第七条、第十二条之规定，公司2010年度应提取的激励基金额为28,643,032.82元，留存10%（即2,864,303.28元）将于一年度考核结束后发放，2010年度激励基金税后应分配总额为20,602,983.63元人民币。

根据《办法》第十四条之规定，鉴于管理层完成2010年考核指标，2009年度激励基金留存的10%与2010年度激励基金同时发放。

2010年度激励对象为公司董事会成员（不包括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包括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及由总经理提名的对公司经营有重大贡献的业务骨干若干名。其中业务骨干名单由总经理提名，总经理办公会对业务骨干进行考核，并报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批准。

17.决定于2011年4月1日召开2010年度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定于2011年4月1日13:30在公司本部报告厅召开2010年度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请详见于3月10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0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以上2-7、10、11、13、14、16提案将提交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另公司独立董事罗永泰先生、徐恒琦先生和徐春利先生将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做年度述职报告。

特此公告。

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1年3月10日

证券代码：000652　证券简称：泰达股份　公告编号：2011-12

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0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11年4月1日13:30

●会议召开地点：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本部报告厅（地址：天津市河西区解放南路256号泰达大厦20层）

●会议方式：现场方式和网络投票相结合

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定于2011年4月1日（周五）13:30召开2010年度股东大会，现将会议有关决议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召开时间：2011年4月1日（周五）13:30，会期半天；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1年4月1日（周五）13:30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1年4月1日交易日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开始时间（2011年3月31日15:00）至投票结束时间（2011年4月1日15:00）期间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本部报告厅（地址：天津市河西区解放南路256号泰达大厦20层）；

3.　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4.　召开方式：现场方式和网络投票相结合；

5.　出席对象：

a.截止2011年3月25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

b.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c.本公司聘请的律师、财务顾问等相关人员。

二、会议审议事项

1.201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201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2010年度总经理业务工作报告；

4.201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预案；

5.201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关于审批2011年度贷款额度并授权董事长在贷款额度内签署相关法律文书的议案；

7.关于审批2011年度担保额度并授权董事长在担保额度内签署相关法律文书的议案；

8.关于为控股子公司的参股公司扬州泰达环保提供不超过3亿元担保的议案；

9.关于审批2011年度向泰达集团支付担保费额度的议案；

10.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预案；

11.2010年度激励基金计提方案。

听取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上述议案9为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股东天津泰达集团有限公司、刘惠文先生和邢吉海先生将回避表决。

按编辑情况，上述议案内容详见2011年3月10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Http://www.cninfo.com.cn。

三、股东大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

a、　　个人股东：持股东账户卡、身份证原件和证券公司营业部出具的2011年3月25日下午收市时持有“泰达股份”股票的凭证原件办理登记；

b、　法人股东：持股东账户卡、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的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

c、　代理人出席会议应持有本人身份证原件、股东账户卡、授权委托书和证券公司营业部出具的2011年3月25日下午收市时持有“泰达股份”股票的凭证原件办理登记；

d.股东可以采用电话、信函和传真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2011年3月28日至31日9:00-17:00）。

3.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秘书处（天津市河西区解放南路256号泰达大厦20层）；邮政编码：300042；联系电话：022-23201272；联系传真：022-23201277；联系人：谢舜琳女士、姚文祥先生，尚志先生。

四、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一）采用交易系统投票的投票程序

1.本次股东大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1年4月1日9:30-11:30，13:00-15:00，投票程序比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新股申购业务操作。

2.投票代码：360652；投票简称为：泰达投。

3.股东投票的具体流程

①买卖方向为买入投票；

②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序号，100.00元代表总议案，1.00元代表议案1，2.00元代表议案2。每一议案以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具体如下表所示：

序号	议案内容	对应申报价格
总议案	表示对以下议案统一表决	100.00元
1	201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00元
2	201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0元
3	2010年度总经理业务工作报告；	3.00元
4	201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预案；	4.00元
5	201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5.00元
6	关于审批2011年度贷款额度并授权董事长在贷款额度内签署相关法律文书的议案；	6.00元
7	关于审批2011年度担保额度并授权董事长在担保额度内签署相关法律文书的议案；	7.00元
8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的参股公司扬州泰达环保提供不超过3亿元担保的议案	8.00元
9	关于审批2011年度向泰达集团支付担保费额度的议案；	9.00元
10	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预案；	10.00元
11	2010年度激励基金计提方案。	11.00元

注：本次股东大会投票，对于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股东通过交易系统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即如果股东先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相关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果股东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③在“委托数量”项上填报表决意见，表决意见对应的申报股数如下：

表决意见种类	对应申报股数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④）对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⑤）不符合上述规定的投票申报，视为未参与投票。

⑥）投票举例

①）股权登记日持有“泰达股份”股票的投资者，对公司全部议案投同意票，其申报如下：

投票代码	投票简称	买卖方向	委托价格	委托股数
360652	泰达投票	买入	100.00元	1股

②）如某股东对议案一投反对票，对议案二投弃权票，申报顺序如下：

投票代码	投票简称	买卖方向	委托价格	委托股数
360652	泰达投票	买入	1.00元	2股
360652	泰达投票	买入	2.00元	3股

（二）采用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投票程序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时间为：2011年3月31日15:00至2011年4月1日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数字证书”或“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服务密码”。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如下：

①）申请服务密码的流程

登陆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的密码服务专区注册，填写“姓名”、“证券帐户号”等相关信息并设置服务密码，如申请成功，系统会返回一个4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②）激活服务密码

股东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比照买入股票的方式，凭借“证券帐户号”、“证券密码”、“激活服务密码”，如申请成功，系统会返回一个4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11:30前发出的，当日13:00即可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11:30后发出的，次日方可使用。

服务密码激活后可长期有效，在参加其他网络投票时不必重新激活。密码激活后如遗失可通过交易系统挂失，挂失后可重新申请，挂失方法与激活方法类似。

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申请数字证书咨询电话：0755-83991022/83991189/25918485/25918486

申请数字证书咨询电子邮件地址：xuningyan@p5w.net

网络投票业务咨询电话：0755-83991022/83990078/83991192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的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①）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列表”选择“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投票”；

②）进入后点击“投票表决”，选择“用户名密码登陆”，输入您的“证券户号”和“服务密码”；已申领数字证书的投资者可选择CA证书登录；

③）进入后点击“投票表决”，根据网页提示进行相应操作；

④）确认并发送投票结果。

4.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投票后，不能通过网络投票系统更改投票结果。

五、其他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的现场会议会期半天，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2.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会议的进程另行通知。

3.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下格式自制均有效。

特此公告。

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1年3月10日

附件1：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出席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并行使对会议议案的表决权。

委托人（签字）：　　受托人（签字）：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人持股数：　　证券帐户卡：

法人股东单位（盖章）：

授权日期：2011年　月　日

证券代码：000652　证券简称：泰达股份　公告编号：2011-13

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于2011年2月23日以传真和电子邮件方式通知各位监事，本次会议于2011年3月8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的监事有路雪女士、穆强先生、周京尼先生、于洪先生和于际海先生共计5名。本次会议应表决监事5人，实际行使表决权5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路雪女士主持，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1.公司2010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公司201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①）报告期内，监事会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依法履行职责，认真开展监督工作，监事会全体成员列席了历次董事会和股东大会，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共召开十二次会议，其中现场方式七次、通讯方式五次，会议情况参见2010年度报告。

②）监事会对公司有关事项出具的意见

A.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2010年度，公司监事列席了公司召开的董事会、股东大会，并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对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召开程序、决议事项、决策程序、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公司董事、经理执行公司职务的情况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等进行了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能够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法律、法规进行规范运作，严格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决策程序科学、合法。公司本着审慎经营、有效防范化解资产损失风险的原则制定的公司内部各项控制制度，符合国家有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公司董事及经理等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公司职务时，诚信勤勉、开拓创新、恪尽职守，依法经营，没有出现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B.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公司监事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进行了认真、细致的检查，认为公司2010年度财务报告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五洲松德联合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是客观公正的。

C.公司最近一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监事会认为公司2010年度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了跟踪和检查，认为募集资金实际投入和承诺项目一致，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

D.收购、出售资产情况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年度收购、出售资产交易事项，定价合理，不存在内幕交易，没有损害部分股东的权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流失。

E.关联交易情况

2010年度，公司进行的关联交易严格遵守了“公平、公正、合理”的市场原则，没有出现不公平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F.五洲松德联合会计师事务所为本公司2010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书。

G.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意见

a、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遵循内部控制的基本原则，按照自身的实际情况，建立健全了内部控制制度，保证了公司业务活动的正常进行，保护公司资产的安全和完整。

b、公司内部控制组织机构完整，内部审计部门及人员配备齐全到位，保证了公司内部控制重点活动的执行及监督充分有效。

c、2010年，公司内部控制重点活动以及财务管理、信息披露、重大投资、关联交易、募集资金使用、子公司管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等方面的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情况良好，运行有效，未发现公司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d.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全面、真实、准确，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公司201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公司201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5.关于审批2011年度贷款额度并授权董事长在贷款额度内签署相关法律文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6.关于审批2011年度担保额度并授权董事长在担保额度内签署相关法律文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7.2010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8.2010年企业社会责任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9.关于为控股子公司的参股公司扬州泰达担保提供不超过3亿元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0.关于审批2011年度向泰达集团支付担保费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1.关于审批2011年度捐赠金额并授权经理办公会决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2.关于同意控股子公司天津泰达蓝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参与竞拍天津汉沽住宅用地地块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3.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预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4.2010年度激励基金计提方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11年3月10日

证券代码：000652　证券简称：泰达股份　公告编号：2011-14

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一致同意为下属6家控股子公司提供合计人民币35亿元担保额度。

●截至2010年12月31日，公司为上述其中6家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余额为10.19亿元人民币，占公司经审计净资产的33.24%。

●本次会议通过的担保额度包含上述其中6家控股子公司未到期的担保余额。

●本项担保议案尚须提请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授权董事长在额度范围内签订担保协议等法律文书，本授权有效期至下次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止。

一、担保情况概述

2011年3月8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批2011年度担保额度并授权董事长在担保额度内签署相关法律文书的议案》，即公司根据下属控股子公司的生产经营资金需求，以及业务发展需要，拟对控股子公司及其下属控股子公司核定2011年全年担保额度共计35亿元人民币（含贷款、信用证开证、银行承兑汇票、信托融资和融资租赁等），具体如下：

1.控股子公司天津泰达环保有限公司10亿元；

2.全资子公司天津泰达洁净材料有限公司1亿元；

3.全资子公司上海泰达实业有限公司0.5亿元；

4.控股子公司天津泰达蓝盾集团发展有限责任公司（包括其下属控股公司）12亿元；

5.全资子公司天津泰达园林建设有限公司0.5亿元；

6.控股子公司南京新城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包括其下属控股公司）11亿元。

出席本次董事会会议董事8人，董事马军先生因病请假，在提前知晓会议内容的前提下，书面委托董事张军先生代为行使表决权。本次会议应表决董事9人，实际行使表决权9人。上述担保议案尚须提请公司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由董事长在额度范围内签订担保协议等法律文书。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天津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①）注册资本：80,000万元人民币

②）公司持有股份比例：99.94%

③）办公地址：天津市津南区双港开发区东侧

④）法定代表人：刘惠文

⑤）主营业务：以自有资金对环保类项目的投资及运营管理；环保项目的设计、咨询服务。

⑥）业务开展情况：贷款用途：该公司主要负责双港垃圾焚烧发电厂的运营和扬州赵庄垃圾焚烧发电项目、大连垃圾焚烧发电项目、天津静庄垃圾焚烧发电项目、河北遵化、平泉生物质发电项目等的建设、贷款主要用于项目的建设和补充流动资金的需要。

⑦）截止2010年12月31日，该公司经审计后的资产总额为138,243.30万元，净资产为86,502.53万元，资产负债率为37.43%，净利润为4,171.34万元。

2.天津泰达洁净材料有限公司

①）注册资本：8,000万元人民币

②）公司持有股份比例：100%

③）办公地址：天津市北辰区引河南道

④）法定